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榕城工业园（省级）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仙桥街道停车场及周边配套工程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办事处 地址：榕城区仙桥街道办事处机关大院内 联系电话：0663-8711000 联系人：杨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设计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进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服务机构。 3. 中选单位必须具有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与公共交通工程）和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资质及以上（含乙级）资质及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在业内有良好的企业信誉、品牌形象和社会声誉的单位。 4.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项目概况：（一）望江南路停车场及配套工程。主要包含新建路侧停车位 495 个，3.3 公里道路黑色化改造、2 米宽绿化分隔带提升、三线整治。（二）沿江地块停车场及配套工程。总用地面积 4.7 公顷（70.5 亩），主要建设内容建设停车场 5 个，提供小车停车位 347 个，大巴车停车位 43 个，建设 1.5 公里沿江绿道，新建公共厕所 3 个，现状排水泵闸立面提升 3 处，绿化提升及其它配套工程等。

		服务内容：在发改部门初步设计概算批复（揭榕发改投审（2026）113号）的范围内，为本项目提供施工图设计及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图纸设计变更、施工配合及跟踪服务等后续相关配套工作，无条件配合选取人完成上级主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对本工程的检查；配合行政审批、造价审计及政府检查；配合工程验收及备案等工作（不限于合同工期内）。 执业/职业人员要求：中选单位所派人员必须熟悉相关专业性设计及造价咨询，具备本项目设计及造价咨询管理能力；设计等成果需符合现行国家及当地政府有关规范、规程、标准等相关规定执行；如中选单位所派人员的业务能力、工作态度不能满足要求，选取人有权要求单位更换人员或终止项目。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服务地点：揭阳市榕城区仙桥 2. 服务方式：中选人在履行合同期间，应当按选取人的要求提供服务，保质、按时完成工程设计及造价咨询服务工作。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要求在0%至5%之间。 3. 计价标准：相关费用参考《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服务成本取费导则（2024版）》（粤勘设协字（2024）12号）等文件标准计费，最终以财政部门或第三方审核金额结果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服务期按照合同自行约定，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双方签订的合同执行，项目服务费最终以财政部门或第三方审核金额结果为准。
11	违约责任	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